四川省教育厅

川教函〔2018〕445号

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

2018 年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高等学校:

根据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"十三五"高等学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》(川教函〔2016〕543号)和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8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》(教高厅函〔2018〕44号)(以下简称《认定通知》,见附件1)精神,经研究,决定开展我省第三批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认定工作和 2018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推荐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要求

(一) 申报范围及名额

2018年认定课程的范围为:截止2018年7月31日,高等学校在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面向高校和社会学习者开放,并完成

两期及以上教学活动的全日制本科和专科层次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(慕课),包括公共基础课程(含文化素质教育课、思想政治理论课等)、专业课程(含专业基础课程和专业核心课程)、创新创业教育课程。本科院校申报限额为3门,高职院校为2门,请严格按照限额推荐申报。

(二)申报要求

省级课程认定条件参照《认定通知》规定的课程要求执行。申报课程应在课程团队、课程教学设计、课程内容、教学活动与教师指导、应用效果与影响、课程平台支持服务等方面符合《认定通知》的相关规定,思想导向正确、科学性强,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特征明显,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设计,课程建设团队充分开展在线教学活动与指导,课程质量高,共享范围广,应用效果好,示范引领性强。

各高校作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主体,要严格按照申报要求,组织对本校建设或牵头建设的在线开放课程进行评价遴选,择优推荐申报。要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全面核查,确保合法性、完整性和有效性。不在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开放的课程,不具备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特征的课程,如视频公开课和资源共享课,仅对本校或少数高校学生开放的小规模专有在线课程(SPOC)和应用于非全日制学生的网络教育课程,以及无

完整教学过程和教学活动的在线课程等,不在认定范围。在多个平台开设的课程须选择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特征明显、课程团队在线教学服务好、在线教学效果好的一个主要平台申报,多个平台的有关数据可按平台分别提供课程数据信息表。

(三)申报程序

各高校应于9月5日前将申报公文、《申报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确认表》(见附件2)、《四川高等学校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申报书》(见附件3,由学校课程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)、《申报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汇总表》(见附件4,加盖学校公章)、《申报省级课程数据信息表》(见附件5)各一式一份报送教育厅高教处,并同时将上述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指定邮箱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要求

(一)申报范围

严格按照《认定通知》规定的范围和要求进行申报,控制数量,确保申报课程质量。地方高校课程由我厅向教育部统一推荐申报,教育部直属高校直接向教育部申报,其他中央部门(单位)所属高校课程由学校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教育司(局)向教育部推荐申报。地方高校申报课程可以是已认定的第一批、第二批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,也可以是今年申报认定的第三批省级精品在

线开放课程。

(二)申报程序

- 1. 请符合条件的高校登录"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工作网(www.chinaooc.com.cn)"(以下简称"工作网"),按照规定的内容进行网上填报工作。高校用户名为学校五位代码,密码为学校五位代码+123456,首次登陆请及时更改密码。工作网预计开通时间为2018年8月20日,填报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15日,届时系统自动关闭,不再受理填报工作。
- 2. 各高校在完成网上申报的基础上,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前将申报公文、申报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信息确认表(一式一份单独报送,不与其他材料装订,见附件 6)、"工作网"平台打印的申报书和课程数据信息表(2018 年)按每门课程装订成册(一式两份)报送教育厅高教处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为保证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,请各高校教务处确定1名工作 联系人具体负责此项工作,并于2018年8月25日前将联系人信 息表(见附件7)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教育厅工作联系人: 杨火海、宋亚兰, 联系电话 (传真): 028-86117120, 电子信箱: <u>scgaozhi jiaoyu@163.com</u>。

通信地址:成都市青羊区陕西街 26 号,四川省教育厅高等

教育处 508 室。

附件: 1.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 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及附件

- 2. 申报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信息确认表
- 3. 四川省高等学校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申报书
- 4. 四川省高等学校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申报汇总表
- 5. 申报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据信息表
- 6. 申报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确认表
- 7.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联系人信息表



政务公开选项:不予公开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8年7月30日印发

